

000576



安康地区妇女志

陕西省妇联 编
安康地区办事处

陕 西 省
安 康 地 区 妇 女 志

1908—1989

(内部资料)

陕西省妇联安康地区办事处

1990年10月

《安康地区妇女志》编写领导小组成员

组 长 伊玉婵
副 组 长 高春芳 张仁莲
成 员 张静平
主 编 高春芳
编 辑 张静平
特邀审稿 刘文彬
审 定 安康地区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偉大昭著
女性
革命史性

為女界地造婦女法
光榮輯成傳世祀賀

楊嘉榮
庚午之秋



艰苦的自身解放斗争
写就了妇女的光辉历史

董克甲
一九九〇年





全国妇联主席康克清1989年8月，参观北京儿童画展，
在安康展厅签名留念（儿童画作者宋扬右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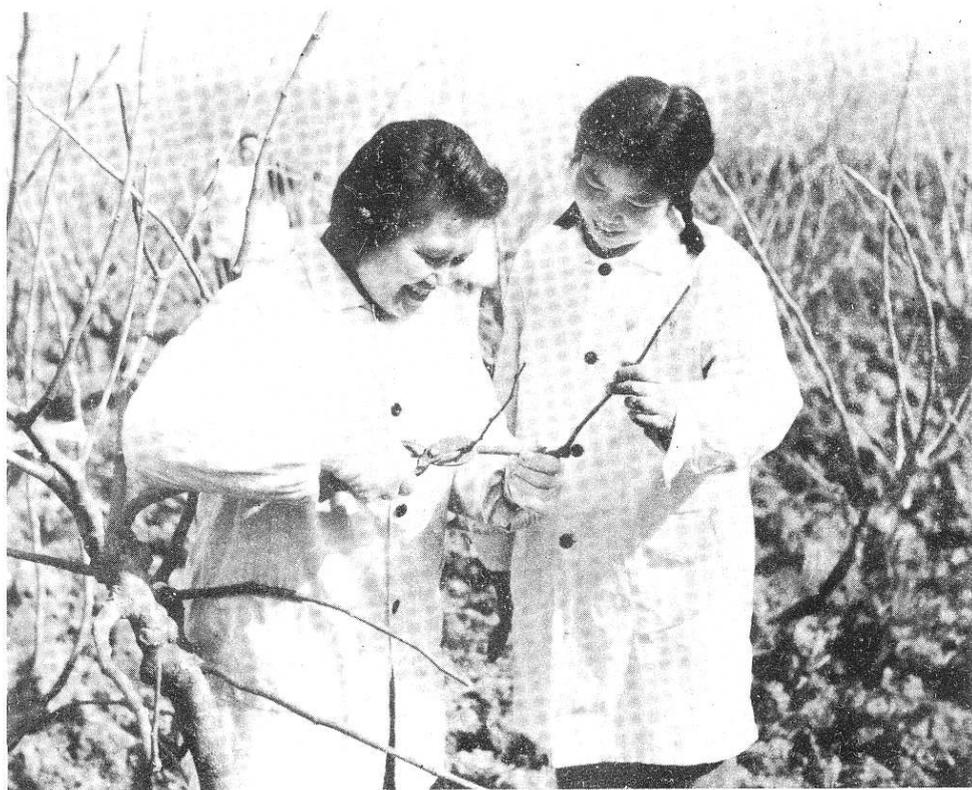
行署领导与参加地区蚕桑表彰会的先进集体、个人代表合影

一九三八年安康籍大姐们奔赴延安，在抗大学习时的留影



地区妇联首届执行委员会全体委员

高级农艺师、
“三八”红旗手韩元中
传授桑树嫁接技术



全国“三八”红旗
手、劳动模范、养蚕能
手——陈开惠





地区妇联获得的部分锦旗、奖状



1988年原全国妇联书记处书记曹冠群来安康扶贫视察时，同地区妇联干部合影



原安康地区妇联主任王竹琪（左）、王锦（中）、李笙（右）



地区妇联主任高春芳（中）、伊玉婵（右）、张仁莲（左）



安康地区缫丝二厂包装车间女工正在包装



安康地区丝织印染厂力织车间女工们正在操作



地区妇联干部在农村蹲蚕点



农村妇女学习养蚕技术

地区幼儿园小朋友们在作水墨画



地区妇联全体同志合影



序

《安康地区妇女志》问世了。她是一部可贵的志书，凝聚着许多人的心血。在编纂过程中，同志们深入查访，翻阅资料，召开有关人员座谈会，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原则，秉笔直书，实事求是地记载成绩与失误、经验和教训，基本上反映了我区妇女工作的历史与现状。借鉴这些经验教训，对于今后的妇女工作无疑具有一定的意义。

妇女运动是无产阶级革命运动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安康地区的妇女解放运动蒙发于二十世纪初叶，特别是历经党领导的建国前的民主妇女运动、建国后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解放了妇女，锻炼了妇女，赢得了宪法赋予妇女的权利和地位。更为可喜的是妇女作为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设的一支重要力量，得到了社会的公认；她们以自己的勤劳和智慧，在社会经济、政治、文化等各个领域大显身手，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做出了巨大贡献，展示了广大妇女的社会价值和时代风采。回顾妇女运动的历史，是和一切从事妇女工作的干部艰苦而热情的工作分不开的。这部专志多层次、多角度、多方位地记载了安康地区妇女解放运动及妇女工作的发展变化，具有史料价值，可起资治育人作用。

我们安康现在还是一个富饶而暂时贫困的地区。建设安康，实现四化，这是全区广大妇女面临的艰巨而宏伟的事业。时代要求广大妇女遵循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进一步发扬“自尊、自信、自立、自强”的精神，把自己锻炼成为有理想、有文化、有道德、有纪律的新女性，团结奋斗，为国家建设和妇女解放事业再迈新步，谱写历史的新篇章。

兰友仁

1990年9月18日于安康

凡 例

一、本志根据“以类系事、事以类从、类为一志”的原则，采用横排纵述、纵横结合、以横为主的体例撰写。

二、本志用记述体，以叙述事实为主，寓是非褒贬及盛衰规律于记述之中。

三、本志以志为主，述、记、传、图、表、录齐全。大事记为编年体，志为记事体，传仅述简历，图为照片，表为各种登记表和统计表，附在各章节之后；附录包括引用重要文件，编志始末。

四、本志用章、节结构，部分节设目。全志分概述、大事记、组织、民主妇女运动、宣传教育、生产、地位与权利、儿童少年工作及人物等7章31节。

五、本志上自1908年（清·光绪34年），下限至1989年。

六、本志中的机构称谓，沿用各个历史阶段通常的法定称谓，人物一律直书姓名。

七、本志采用公元纪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前的记事年号，括号内注明相应的年号纪年。

八、本志年龄、数字、公历年、月、日均采用阿拉伯数字。

编 者

1990年10月

目 录

| | |
|-------------------|---------------|
| 概 述 | (1) |
| 大事记 | (7) |
| 第一章 组 织 | (36) |
| 第一节 妇女会 | (36) |
| 第二节 地区妇女组织 | (38) |
| 第三节 地委妇委与地区妇联党组 | (43) |
| 第四节 基层妇女组织 | (44) |
| 县妇联组织 | (44) |
| 第五节 妇女干部 | (47) |
| 第二章 民主妇女运动 | (56) |
| 第一节 女学与放足 | (56) |
| 第二节 妇女在革命战争中的作用 | (58) |
| 第三章 宣传教育 | (65) |
| 第一节 政治思想教育 | (65) |
| 第二节 《婚姻法》教育 | (73) |
| 第三节 《五好》家庭活动 | (77) |